創世記21:8～34—以撒、以實瑪利、亞比米勒　2026年10月4日主日學　許姍姍姊妹

鑰句：創世記21:12-13

神對亞伯拉罕說：你不必為這童子和你的使女憂愁。凡撒拉對你說的話，你都該聽從；因為從以撒生的，才要稱為你的後裔。至於使女的兒子，我也必使他的後裔成立一國，因為他是你所生的。（創21:12-13）

一. 創21:8-16——亞伯拉罕聽從神命送走以實瑪利

✤ 亞伯拉罕在以撒斷奶時大擺宴席。撒拉看見以實瑪利嘲笑以撒，就要亞伯拉罕把使女夏甲與她兒子趕走，說以實瑪利不可與以撒同受產業。亞伯拉罕為他兒子的緣故憂愁。創21:8-11（參 加4:29；創16:5；創15:2）

✤ 神要亞伯拉罕聽從撒拉的話，因爲神應許從撒拉生的才得稱為亞伯拉罕的後裔。至於使女的兒子及他的後裔，將來也要成立一國（就是今天的阿拉伯民族）。創21:11-13（參創25:12-16；羅9:7-9；加4:21-5:1）

✤ 亞伯拉罕就拿了水與餅給夏甲，打發她與孩子走了。他們卻在別是巴曠野走迷了路。水用盡了，兩人對坐，放聲大哭。創21:14-16（參創16:6-16）

二. 創21:17-21——神已應許、供應、保護，恩待以實瑪利

✤ 神的使者對夏甲說，不要害怕，神已聽見童子的聲音，祂必使童子的後裔成為大國。神使夏甲看見一口井，解決困境。童子漸長，成為弓箭手，他母親為他從埃及娶了一個妻子。創21:17-21（參 創25:9，12-18）

三. 創21:22-34亞伯拉罕與亞比米勒的和睦關係

✤ 亞比米勒看見神凡事都祝福亞伯拉罕，就請求亞伯拉罕正式承諾善待他與他的民，以恩慈彼此對待。亞伯拉罕就起誓答應。創21:22-24（參 彼前2:12）

✤ 亞比米勒的僕人曾霸佔了一口水井，亞伯拉罕直接質問亞比米勒，要求公道，亞比米勒說他不知此事。亞伯拉罕以七隻母羊羔為禮送給亞比米勒，以此證明亞比米勒承認那口井屬於亞伯拉罕。創21:25-30（參 彼前2:16）

✤ 兩人立約之地稱為別是巴。亞伯拉罕在那裡栽上一顆垂絲柳樹，求告耶和華—永生神的名。並在非利士人的地居住多日。創21:31-34（參 創14:22“至高神”；16:13“看顧人的神”；17:1“全能的神”；35:7“以色列的神”）

思考:

耶和華神向亞伯拉罕逐步啟示祂的屬性，使亞伯拉罕對神的認識日益進深，進而奠定了他日後獻以撒的信心根基。此外，亞伯拉罕在處世為人上彰顯了神的公義原則與寬容恩慈，成為我們效法的榜樣。你我是否也能在日常生活中彰顯基督，使人因著我們的生命而遇見神？